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melco-group.com>

(股份代號：200)

### 主要及關連交易

### 購入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之額外權益及取得其大多數擁有權之最新消息

#### 聯交所接納使用替代收入比率計算方式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新濠附屬公司向 Crown 附屬公司購入 198,000,000 股新濠博亞娛樂普通股（佔新濠博亞娛樂已發行股本約 13.4%），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新濠附屬公司向數間金融機構貸出合共 27,331,933 股新濠博亞娛樂美國預託股份（佔新濠博亞娛樂已發行股本約 5.56%）（「該等公佈」）。除本公佈所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及用語具有該等公佈所分別賦予之涵義。

誠如該等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出申請，使用以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該業績已將新濠博亞娛樂於綜合入賬事項後之該段期間的業績綜合入賬）進行之替代收入比率計算方式。

本公司謹此宣佈，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14.20 條接納本公司使用本公司建議之替代收入比率計算方式之申請。由於根據上市規則項下之替代規模測試及其他適用規模測試計算，一項或以上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25%，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 10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由購股事項與貸股事項組成之交易乃分類為本公司之主要交易。

承董事會命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凱威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何猷龍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Evan Andrew Winkler* 先生（董事總經理）、徐志賢先生及鍾玉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吳正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周光暉先生、沈瑞良先生及田耕熹博士。